**中共泉州师范学院委员会宣传部**

泉师委宣〔2018〕 1号

转发市依法治市办 市司法局关于进一步发挥“泉州司法在线”微信公众平台作用的通知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

现将《泉州市依法治市办 泉州市司法局关于进一步发挥“泉州司法在线”微信公众平台作用的通知》（泉治市办〔2017〕21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积极发动教职员工广泛关注，把“泉州司法在线”微信公众号作为教职员工学法的重要平台。泉州市教育局将把粉丝关注及注册情况作为年度综治安全目标责任制、市级“平安单位”中“法治宣传工作”的重要考评依据。

请各二级党委（党总支）于1月19日上午前组织本单位教职员工完成注册，并将注册人数报校党委宣传部。联系电话：22919518，联系人：连小芬，邮箱：[xcb@qztc.edu.cn](mailto:xcb@qztc.edu.cn)

**关注及注册方式：**

1.先**关注**“泉州司法在线”微信公众号；

2.点击**注册**后，所属单位选择：市直机关→院校、研究机构→选择泉州师院。

中共泉州师范学院委员会宣传部

2018年1月17日

抄送： 林伟副书记。

中共泉州师范学院委员会宣传部 2018年1月17日印

泉州市依法治市办 泉州市司法局关于进一步发挥

“泉州司法在线”微信公众平台作用的通知

泉治市办〔2017〕21号

各县（市、区）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市司法局各科室、各直属单位，市律师协会：

为积极打造立体化的普法宣传服务格局，与时俱进地运用新媒体做好普法工作，形成各地各部门协作联动，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格局。现就办好“泉州司法在线”微信公众平台，进一步发挥其在普法依法治理中的作用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泉州司法在线”微信公众平台的作用

2016年11月召开的全市“七五”普法启动会议上，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林锦明提出：要开展“新媒体法雨行动”，充分运用各地各单位微信公众号，在实践中探索更多有效的方式，开展直接面向群众的普法活动，让法律知识像雨水滋润大地般入脑入心，让法治观念和法治信仰像雨后春笋般生根发芽。市依法治市办于2015年8月开通上线“泉州司法在线”公众号，致力于传播法治信息，宣传法律知识，开展学法互动，提供法律服务。尤其是2016年以来，“泉州司法在线”微信公众号在开展“新媒体法雨行动”中，很好的发挥了领头羊的作用，定期开展法律知识有奖问答，开通法治宣传“百千万计划”线上展示平台，上线自动解答群众法律咨询的机器人模块等，取得了较好的线上法治宣传效果。

二、广泛发动关注“泉州司法在线”微信公众号

1.各县（市、区）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大推广力度，广泛发动本地区各成员单位干部、乡镇（街道）干部群众关注“泉州司法在线”微信公众号，保证本地区关注人数不少于本地区常住人口的1%。各地关注及注册情况作为市综治考评中“法治宣传工作”的打分依据之一。

2.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发动机关及下属单位工作人员广泛关注，把“泉州司法在线”微信公众号作为干部职工学法的重要平台。下一步，“泉州司法在线”微信公众号将进一步丰富功能，实现干部线上一站式学法及考试。粉丝关注及注册情况将作为平安单位中“法治宣传工作”的打分依据之一。

3.各县（市、区）司法局要协助搞好宣传，组织本地区律师、公证员、司法鉴定从业人员、法律援助工作者、法治宣传志愿者、服刑人员家属、安置帮教对象和社区服刑人员等人群关注“泉州司法在线”微信公众号。各单位关注情况将作为市司法局对县（市、区）司法局年度考评的打分依据之一。

三、加强微信公众平台素材报送工作

请各地、各单位积极提供泉州本地重要法治新闻、热点法治事件解析、实用法律知识以及教育、交通、健康、安全、卫生、环境等与百姓生活密切相关的讯息，进一步扩大信息来源，提高宣传质量，增强可读性。各地、各单位的原创素材以文字、图片、微视频等形式投稿至市司法局法制宣传科邮箱（邮箱地址：[qz28380682@163.com](mailto:qz28380682@163.com)）。各地各单位的投稿及录用情况适时通报，作为评先评优的参考依据。

四、利用“泉州司法在线”微信平台积极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市依法治市办将结合部门法宣传月（周、日），每月确定1-2个宣传主题，与有关部门联合开展主题鲜明、重点突出、针对性强的集中法治宣传活动或普法知识竞赛活动，进一步增强市级机关各部门的协作联动，营造宣传声势，增强普法实效。请有普法宣传意向的部门、单位根据自身工作职能，结合特殊时段和时间节点的情况，提前与市依法治市办联系，联系人：张杰、李敏，联系电话：28380682。

附件：“泉州司法在线”微信公众号关注及注册方式

泉州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泉州市司法局

2017年11月24日

附件

“泉州司法在线”微信公众号关注及注册方式

1.在微信公众号搜索“泉州司法在线”加关注

2.直接扫描下方二维码加关注



3.关注后，选择下方“注册”菜单，根据系统提示完成注册